附件2

关于开展重庆市沙坪坝区事业单位2025年面向区外机关事业单位公开遴选工作人员资格审查的通知

各位进入资格审查的考生：

按照《重庆市沙坪坝区事业单位2025年面向区外机关事业单位公开遴选工作人员公告》（以下简称《公告》）有关规定，现将本次现场资格审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格审查时间、地点

审查时间：2025年7月23日（星期三）09:30--16:00

审查地点：重庆市沙坪坝区区级机关大楼二楼区人力社保局会议室（重庆市沙坪坝区凤天大道8号）

咨询电话：023-65368201

二、资格复审所需材料

按照《公告》要求，请考生准备并提供以下材料：

1.《重庆市沙坪坝区事业单位2025年面向区外机关事业单位公开遴选工作人员资格审查表》（附表1）；

2.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境内高校提供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境外高校提供教育部门学历认证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岗位一览表》中对“专业”有方向要求的，提供由毕业院校依据所学专业学科出具相应方向证明或毕业成绩单及其他相关佐证材料进行认定，如岗位要求“教育学类（数学方向）”，持有“教育学”专业（以毕业证名称为准）毕业证的考生，须由毕业院校出具其所学专业学科属于“数学方向”的证明，或提供毕业成绩单及其他相关佐证材料。若毕业证书对专业方向已有明确体现，则不需提供相应证明。

4.历年年度考核登记表或主管部门出具的年度考核证明（试用期按规定参加考核不定等次的除外）；

5.提供具备该岗位所需的国家规定的职业（执业）资格条件；

6.现聘岗位文件（审批表）原件及复印件；

7.《岗位一览表》中岗位有工作经历要求的，须提供社保缴纳证明，同时提供劳动（聘用）合同或者加盖工作单位公章的《工作经历证明》（附表2）原件及复印件；

8.《岗位一览表》中岗位有表彰奖励要求的需提供获奖证书、获证文件原件及复印件。

**特别提醒：**

社保缴纳证明中社保缴纳的时间段须与《劳动合同》或《工作经历证明》中的时间段保持一致；缴纳社保的单位名称须与签订《劳动合同》的单位名称或者出具《工作经历证明》的单位名称一致，不一致的需提供委托协议等佐证材料。

三、其他注意事项

本次资格审查须本人到现场，不接受委托资格审查。考生不按规定时间、地点参加现场资格审查的，视为自动放弃。

经审查不符合报考条件或经确认自动放弃出现的缺额，按报考该岗位应聘人员的笔试总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若递补人选笔试总成绩相同，则并列进入，递补次数由用招聘方研究确定。

若递补进行后，后续环节竞争比例仍达不到预定比例的，最低可按2:1竞争比例开展面试；竞争比例达不到2:1的，相应递减遴选名额，遴选名额无法递减的，经沙坪坝区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会同遴选单位主管部门研究决定是否继续后续流程。

放弃资格审查的考生须发送“放弃声明”至“13983018539”，内容为：放弃声明+姓名+身份证号+报考岗位+放弃原因。

附表：1.重庆市沙坪坝区事业单位2025年面向区外机关事业单位公开遴选工作人员资格审查表

2.工作经历证明

附表1

重庆市沙坪坝区事业单位2025年面向区外机关事业单位

公开遴选工作人员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 |
| **报考单位** |  | **报考岗位** |  |
| **姓 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贴相片处** |
| **身份证号码** |   | **民 族** |   |
| **毕业院校** |   |
| **符合要求的学历** |  | **学位** |  | **所学专业** |  | **毕业时间** |  |
| **籍 贯** |   | **户口所在地** |  |
| **本人档案所在单位及地址** |  |
| **符合简章要求的其他条件** |  |
| **考生移动电话** |  | **备用电话** |  | **邮箱** |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个人简历****（从大学入学时间开始填写）** |  **起止时间** | **工作单位** |
|  |  |
|  |  |
|  |  |
|  |  |
| **本人****承诺** | 本人符合本次报考条件及岗位资格条件，本表所填写信息与网上报名信息及档案材料填写一致，否则后果自行负责。 本人签字： 年 月 日 |
| **用人单位及主管部门资格审****查结果** | 用人单位审核结果： （合格/不合格）审查人签字：  年 月 日  | 主管部门审核结果： （合格/不合格）审查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复审结果** | 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工作人员审核结果： （合格/不合格）审查人签字： 年 月 日 |
| **备 注** |  |

注：1、本表由取得现场资格复审资格的考生本人填写1份（双面打印），贴免冠相片一张。

 2、为在事业单位公招工作开展中及时联系到考生，请考生务必保持通讯畅通。

附表2

**工作经历证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学历 |  | 学位 |  |
| 所学专业 |  | 职 称 |  | 档案存放机构 |  |
| 身份证号 |  | 联系手机 |  |
|  本人工作经历（大学学习——现在工作变动较多者填写近5年的工作经历） |
| **起止时间** | **工作单位（是否编制内）** | **单位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年 月— 年 月 |  |  |  |
| 从事工作及表现 | 该同志属于我单位（编制内□外□,现处试用期□试用期已满□）人员，于 年 月至 年 月在我单位从事 工作。工作表现：   。特此证明 |
| 单位意见 | **工作单位意见** |
| 所从事工作是否属实： 单位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承诺 | **本人承诺以上所填信息真实有效，若有违反规定或弄虚作假，一经查实，自动取消报名资格或聘用资格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人确认签字： |
| 备注 |  工作经历的计算时间截止2025年5月，如：2024年6月至2025年5月的连续工作经历，视为工作经历满1年（即12个月），以此类推。 |